

机关食堂食材及配送服务项目

甲方(采购人): 西安市长安区细柳街道办事处

乙方(成交人): 陕西赛芙蕙食材配送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

甲方：西安市长安区细柳街道办事处

乙方：陕西赛芙莼食材配送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等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伍拾柒万伍仟元整；小写：575000.00元；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食材采购、仓储、运杂费、配送费、装卸费、检验费、包装费、人工费、培训费、管理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利润、风险、税金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2、付款方式：合同款按月平均支付，经甲方确认服务合格，支付上月服务费用。

付款依据：发票、考核表、合同、磋商文件及磋商响应文件等。

二、服务内容

1、食材采购：食材采购流程应合法合规，严控采购质量，确保食材质量和安全；食材的品类内容需达到一定的丰富程度；烹饪所用调料应符合行业规范，并严格把控质量。

2、配送服务：食材配送应采取安全可靠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立包装、冷链运输等措施；配送人员及使用载具应符合国家有关食品运输要求；工作日须每日配送，节假日在不影响食材质量的情况下，可两日集中配送。

三、交货时间、地点与服务期限：

1、交货时间：乙方所订所有货品于协商时间之前送达，乙方必须做到保质保量按时送到；

2、交货地点：机关食堂配送地点分两处，一处设在街道机关院内，一处设在街道社区（村）管理和网格化服务中心；

3、服务期限：服务期限1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四、服务要求

（一）食材要求

1. 品类要求：早餐须有鸡蛋，主食可有包子、馒头、花卷、煎饼、油条、面包等；稀饭可有粥、牛奶、酸奶、胡辣汤等；配菜为素菜且与当日早餐内容搭配合理。午餐周一、周三、周五面食可有面条、凉皮、米线、饅络等，搭配可有肉夹馍、素夹馍等，水果可有苹果、橘子、橙子、香蕉等；周二、周四主食为米饭，配菜可有鸡肉、鱼肉、猪肉或鸭肉等荤菜和芹菜、豆腐、莲藕、菌菇等时令蔬菜，需保证两荤两素，汤品根据当日菜品搭配合理即可。食材应满足以上菜品需求，因天气、配送等原因无法保证当日菜品的，可在同等标准内调整。

2. 份量要求：周一至周五早餐、午餐、晚餐需保证 187 人份，周末及节假日早餐、午餐、晚餐需保证 20 人份，如遇加班倒班等特殊情况，以实际在岗人数为准供餐。用餐实行自助餐，员工可根据个人喜好选餐用餐，食用不限份量和品种。

3. 质量要求：所有采购食材须符合国家卫生健康部门和市场监管部门有关食品供应标准，具有固定生产经营场所、仓储能力及生产厂家合法经销授权。肉类、蔬菜、水果、调料、蛋奶、粮油等食材需在准时配送的前提下，保证质量优良、程度新鲜。菜品搭配应满足合理的营养和分量。大米类等级可选特级、一级或二级，面粉类等级可选特一级粉、特二级粉或标准粉，食用油类等级可选非转基因的花生油、葵花籽油、菜籽油、大豆油，肉类及水产品类等级可选新鲜或冷冻，蔬菜类等级须为新鲜有机或无机。

（二）配送要求

配送载具及人员应符合食品运送餐厅劳务人员应具备相应岗位的技能，身体状况良好，能提供有效健康证明。运输途中应严格区分不同类别的食材，不得出现散乱混装配送，分装所用封装袋须为食品级。配送车辆需专车专用，定期消毒。

五、考核

考核标准详见附件

六、甲方权利与义务

1、在乙方无违约的前提下，甲方委托乙方作为定点采购配送单位，承担本合同类的食堂原材料采购配送工作。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原材料采购配送工作。

3、甲方对乙方所配送食材进行检查，发现过期，损坏等不合格食材，甲方有权拒收，以确保食材安全卫生。

4、甲方如有特殊情况，可提前微信图片或电话通知乙方临时增加食材配送工作，乙方应给予积极配合。

七、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须按本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完成甲方的原材料采购配送工作。

2、乙方应指派专人负责甲方原材料采购配送工作，及时收集甲方反馈意见；甲方指定专人检查接收配送产品，如发现不合格产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合格产品。

3、乙方在配送过程中应做到安全有序，自觉遵守甲方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乙方为甲方唯一食材供应商，甲方私自采购食材而出现的食物中毒或其他食品安全事故，其后果由甲方承担。

4、乙方从甲方得到的采购信息，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公开，泄漏或使用。

5、乙方配送食材原材料被食品监督部门检验不合格造成不良后果，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6、食材供应发生群体食物中毒事故，经检验是乙方配送食材原因的，乙方承担相应事故责任，并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7、乙方不得在服务期间对项目管理人员进行更换，如遇特殊情况须经甲方同意；甲方发现项目管理人员工作不力时，有权提出更换人员，更换的人员必须及时到场。

8、乙方不得将项目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9、乙方在合同执行中，发生的运输安全事故、人身事故、经济赔偿、劳动

争议等各类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1、乙方送货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由于甲方保管原因造成的食品安全问题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2、甲方逾期未向乙方支付货款，乙方催要无果的，乙方有权终止向甲方供货，并催收货款。

3、如连续三个月考核未达到要求的，或对下达两次整改通知书后仍无改进、因食材品质或配送管理不到位出现食品安全事故等重大违约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按合同总价 30% 的金额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将相关资料一并移交甲方，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拖延提交有关资料，或提供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资料。

4、任何一方要终止合同都应提前一周(即：7 天)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5、乙方严格按照甲方订单指定采购食材，如因甲方订单失误造成乙方采购货品错误，乙方不承担责任。

九、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变更与终止

1、合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终止合同。

2、本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届满，合同自动终止。

3、因双方机构撤并、职能调整等原因，确需终止合同的，双方可协商终止合同。

4、乙方应自觉遵守甲方工作纪律、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因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严重后果，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

5、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应当变更或者终

止合同，但变更的内容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乙方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一、监督和管理

1、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十二、信用融资（如有）

银行名称：__无__，收款账号：__无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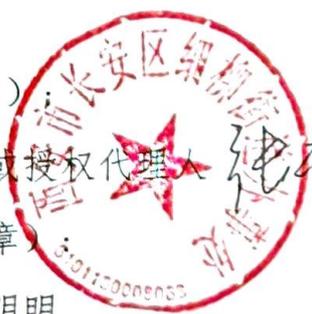
十三、附则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执行，各方也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执4份，乙方执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4. 附件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陈彬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阴明明
电话：85962302

开户行：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汇社区支行
账号：2701080901201000031884

地址：长安区细柳街建府君庙甲字4号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秦攀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郭涛
电话：13659142100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咸新区支行
账号：102480055414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三桥镇西凹村新家庄69号

考核表

| 序号 | 考核项目 | 考核依据 | 扣分规定 | 扣分情况 |
|----|-------------|--|------------------------------|------|
| 1 | 食材质量 40分 | 采购的食品、原料及成品,不得腐败变质、霉变及其它不符合卫生标准的情况。 | 采购食品有不合格每发生一次/批,扣4分。 | |
| | | 采购的肉类食品必须有合法检验单或印证。 | 无检验单或印证,每发生一次/批,扣4分。 | |
| | | 采购的食用油、饮料、乳制品等食品和其他包装食品、调味品,必须符合食品应有的品名、厂名、厂址等,应提供卫生检验合格证或检验单。 | 不符合规定的,每发生一次/项,扣4分。 | |
| | | 时令蔬菜及水果应保证新鲜度,外观完好、颜色形态正常。 | 不符合规定的,每发生一次/批,扣4分。 | |
| 2 | 食材品类 30分 | 食材分量应满足当日用餐人员份额要求(依据合同约定人数) | 用餐时间出现无法提供足额份量的,每发生一次/批,扣3分。 | |
| | | 食材品类应符合当日拟定菜单所需,每周至少有三次杂粮、两次水果。 | 不符合菜单要求,每发生一次/批,扣3分。 | |
| 3 | 配送管理 30分 | 食材配送应采用专车,载具符合食品运输管理相关规定。 | 未采用专车或不符合规定的,每发生一次,扣3分。 | |
| | | 配送人员应具备食品配送专业资格,能妥善处置配送中发生的突发情况。 | 无专业资格的,每发生一次扣3分。 | |
| | | 不同类别的食材应分装配送,分装所用封装袋须为食品级。 | 混装配送或未按要求封装的,每发现一次/批,扣3分。 | |
| | | 食材按照通知时间提前或准时送达。 | 未按通知时间送达的,每发现一次,扣3分。 | |

考核月份:

总分:

考核人签字:

被考核人签字:

备注: 1. 每月由甲方考核评分, 80分为及格, 如果当次考核分未达到80分(含)以上, 第一次甲方对乙方下达整改通知, 乙方提出可行的整改方案并经甲方同意, 限期整改; 第二次考核未达到要求的, 甲方扣除乙方当月服务费的15%; 第三次考核未达到要求的(非连续月份), 扣除当月所有服务费。2. 如连续三个月考核未达到要求的, 或对下达两次整改通知书后仍无改进、因食材品质或配送管理不到位出现食品安全事故等重大违约行为,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乙方应按合同总价30%的金额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并将相关资料一并移交甲方,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拖延提交有关资料, 或提供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资料。